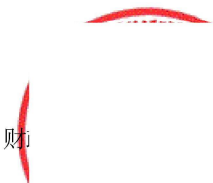


国库集中支付凭证

第 15058220235214014811 号

2023年 07 月 27 日

单位：元

付款人	全 称	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（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局）	收款人	全 称	通辽光远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新城区分公司
	账 号	149275435833		账 号	0609058709200055213
	开户银行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市创业路支行		开户银行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
支 付 金 额		人民币 (大写)：陆拾捌万柒仟伍佰伍拾肆元捌角整			金额（小写） ¥687,554.80
单 位		011001 -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（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局）	主管部门		011 -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（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局）（部门）
功能分类科目		2120399 -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	支付申请编号		150582202352140012326
结算方式		5 - 转账支票	用途		运达市场项目10kv高压线路迁移改造工程款
			代理银行（签章）：		
预算单位手工签章					

说明：此单据在出票日期10日内有效。过期后，需代理银行退回预算单位，作废后重新出具。